

桂林学院文件

桂院政资产〔2023〕1号

关于表彰 2022 年度固定资产管理工作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的通报

各二级学院，各单位：

根据《关于开展 2022 年固定资产管理工作考核评比的通知》（桂院政财经〔2022〕5 号）要求，经各二级学院、各单位自评、考核评比小组成员实地抽查、综合考评等考评环节的认真评价，按资产量分组，分别评选出原图书馆/档案馆、理工学院、教育学院、城市设计学院、原教学科研处、原财务资产处、原商贸与法律学院等先进集体 7 个，程风杰、何小虹、黄丽娟、海慕云、计海娟、谢璇、黄鹭、梁缘、舒唯等先进个人 9 人。现予以通报表彰。

希望获表彰的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珍惜荣誉，戒骄戒躁，再接再厉，在今后的固定资产管理工作中取得更大的成绩；希望广大师生以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为榜样，奋力拼搏，积极进取，为学校发展做出新的贡献。



桂林学院学校办公室

2023年3月30日印发